

抢完“红包”他成了“洗钱帮凶”

屯昌一男子因租赁微信账号给诈骗团伙被拘留

南国都市报11月6日讯(记者 任桐 通讯员 张伟)你想要赚钱吗?只是用微信抢抢红包,报酬10%,是否心动?别被利益蒙蔽了双眼,小心钱没赚到还被公安机关抓。

近日,屯昌县公安局刑侦大队抓获非法出租、出借微信给他人的蔡某。经查,蔡某为了赚取不法收益,将自己及亲人的微信账号租赁给诈骗分子使用,致被害人损失5万余元。

诈骗分子通过在网上发布高额报酬

租赁微信账号的消息,谎称用于抢红包,以此获取微信号。随后先利用掌握的微信号建立群聊,一个群一般为10-20人,后续诈骗分子将刷单返利诈骗、投资理财诈骗,虚假贷款诈骗等手法骗到的受害人拉进群并让其在微信群发红包,(例如让受害人发红包个数20个,总金额为4000元的红包)再使用蔡某等人的微信将红包领走,以此来规避微信、银行的监测,并迅速将诈骗资金转移。

10月18日,屯昌县公安局对蔡某的

违法行为处行政拘留15日并处罚款10000元的处罚。

警方提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买卖、出租、出借电话卡、物联网卡、电信线路、短信端口、银行账户、支付账户、互联网账号等。

对于实施上述行为的单位和个人,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行政责任、民事责任,同时将被实施惩戒,导致手机卡、银行账户、支付账户无法正常使用,生活受

限。请广大群众擦亮双眼,识破骗局,切勿因网络兼职、贷款刷流水、刷单、投资理财等原因将银行账户、电话卡、支付账户、互联网账号等提供给他人使用、帮助他人转取资金、拨打电话,避免沦为电诈“工具人”。

如有为诈骗团伙搭建VOIP基站(手机口)、拨打诈骗电话、转账洗钱、出租出借出售“两卡”等违法犯罪行为的,请立即停止并到公安机关投案自首,如实供述犯罪事实。

男子遭遇“机票改签”骗局

15万元进了骗子账户

昌江警方成功按下“止付键”

南国都市报11月6日讯(记者 程小丹 通讯员 施文正)近日,昌江公安局又河派出所对一起“机票改签”骗局紧急止付,成功为受害人挽回55万元。

近日,夏先生接到“航空公司客服”来电,对方告知他刚预订的航班被取消了需要办理改签,还可以获得300元的延误赔偿金。

“我刚听到不相信,但是他(嫌疑人)说如果我不改签就不能正常乘坐飞机。”在对方不断诱导下,半信半疑的夏先生放松了警惕,按照对方的指示下载了一款名为“云服务”的App。客服要求通过屏幕共享功能指导其在“中国民用航空局”网页,联系客服申请改签机票和延误金。

随后,“客服”又以领取延误金为由诱导夏先生登录邮政银行App输入银行卡支付密码及人脸识别,期间“客服”一直叮嘱夏先生不要查看短信。在一番

操作后,卡里的15万元都转入了对方的账户,收到钱款后“客服”立即挂断了电话。这时,夏先生收到了银行的扣款信息,才幡然醒悟自己被骗了,于是赶紧向昌江公安局又河派出所报了警。

接到报案后,又河派出所民警迅速采取行动,第一时间对涉诈账户的15万元进行紧急止付操作。同时,陪同夏先生前往银行更改银行密码,防止卡内剩余的40万元继续被对方转走。最终,又河派出所成功为夏先生止损55万元资金。

为提高群众对电信网络诈骗的识别和应对能力,又河派出所民警积极向夏先生普及各种常见的诈骗手段,叮嘱夏先生遇到陌生电话来电要时刻保持警惕,做到不听不信不转账,守好钱袋不上当。“我今后一定会多多了解反诈知识,避免上当受骗”。夏先生对民警尽心尽力为其止损表示再三感谢。



警方为群众及时挽损。(警方供图)

警方提醒

当接到航班、车次取消需要改签或者退票的电话或者短信,不要轻易相信,一定要通过官方电话或者App进行核实。不要在陌生网站上随意输入自己的银行卡账号、密码、验证码等涉及财产安全的重要信息。

如遇被骗,请第一时间拨打110报警电话,并向警方详细说明被骗情况,提供相关转账信息,以便公安机关开展止付挽损工作。

以办理入学指标为由

诈骗16万元

一名网上在逃人员落网

南国都市报11月6日讯(记者 李绍远)11月4日,东方公安通过缜密侦查成功抓获一名以办理入学指标为由诈骗网上在逃人员,诈骗金额16万元。

2023年9月7日,群众钟某丽、符某飞、包某林、赖某玉、裴某等5人到东方市公安局城东派出所报警称被一名叫陈某贵的男子以可以办理入学指标为由诈骗共计16万元。接到报警后,民警第一时间展开侦查。在联系陈某贵配合调查时发现其早已人去屋空,不得踪迹,但民警并未放弃,持续追踪,并于今年4月份将陈某贵列为网上在逃人员,11月4日,东方公安多部门联合成功将陈某贵抓获归案。

经询问,陈某贵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东方公安已依法将陈某贵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顺走”工地电缆

安装工人被刑拘

南国都市报11月6日讯(记者 李绍远)近日,东方市公安局侦破一起盗窃电缆案件,工地吊顶安装工人企图“顺走”电缆被当场抓获,东方警方依法给予行政拘留。

11月4日晚上7时许,东方市公安局八所派出所接指挥中心指令,在东方市八所镇东风路一工地发现有人盗窃电缆。

经查,工地吊顶安装工人廖某官在日常工作时发现二楼楼梯间有一根较粗的电缆,便心生盗窃意图。11月4日17时许,廖某官使用断线钳将该电缆末端剪下6节(总长度约2.45米),藏匿于隔壁楼一楼,随后离开工地回到宿舍。19时许,其返回工地,将藏匿的6节电缆转移时被巡逻人员发现,后报警处理。

经询问,廖某官对自己盗窃电缆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目前,东方公安机关依法对廖某官处以行政拘留12日的处罚。

未办结婚手续

非婚生子女谁来抚养?

文昌法院妥善处理一起同居关系子女抚养纠纷案

南国都市报11月6日讯(记者 吴岳文)近日,文昌市人民法院会文法庭妥善处理一起同居关系子女抚养纠纷案件,其过程可谓一波三折,却也充分彰显了法律的公正与温情。

女方小丽(化名)与男方小方(化名)经朋友介绍认识并恋爱,随后同居,开启了一段没有法律保障的关系。后来他们分别迎来了小孩小美(化名)和二孩小满(化名)。两个女儿自出生后户口便落户在小方名下,然而小丽和小方在同居期间一直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同居的日子里,两个女儿由双方共同抚养。后因生活琐事及感情问题,矛盾逐渐激化,最终小丽和小方正式分手。小丽和小方分手后,两个女儿均随

小丽居住生活。她一人挑起了照顾两孩生活起居并承担所有开支的重担,而小方与两个孩子接触、相处极少,因此,小丽起诉小方变更孩子的抚养权。

承办法官在审理此案过程中,敏锐地注意到小丽和小方曾于2023年4月签署书面协议书,约定小方同意两个孩子由小丽抚养。法官对两个孩子详细制作了询问笔录,从中了解到自父母2019年分手后,一直是母亲在悉心照顾她们的生活起居,负责所有上学、生活开支。而父亲却长期有嗜赌癖好,对两个孩子不闻不问。在这样的情况下,两个孩子与母亲感情深厚,她们迫切希望将抚养权变更至母亲名下。小孩小美已年满18周岁,不

再对其抚养权进行处理。二孩小满尚未成年,她明确向承办法官表示希望继续跟随母亲一起生活,亦希望其抚养权由父亲变更给母亲。

最终,法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七十一条第一款“非婚生子女享有与婚生子女同等的权利,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加以危害和歧视。”以及第一千零八十四条第三款“离婚后,不满两周岁的子女,以由母亲直接抚养为原则。已满两周岁的子女,父母双方对抚养问题协议不成的,由人民法院根据双方的具体情况,按照最有利于未成年子女的原则判决。子女已满八周岁的,应当尊重其真实意愿。”的规定,依法判决小满变更为由小丽抚养。



探案说法